

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教务处

教务通[2025]5号

关于做好 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重修报名选课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学校工作的安排，为确保本学期重修选课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选课对象

在校本专科及未完成课程学分的 2019 级、2020 级往届本科学生。

二、选课条件

(一) 成绩不及格的课程；

(二) 因转专业、转学等原因需要补修的课程；

(三) 因出国留学等原因要提高成绩的已修课程。

(四) 学生选课门数不限，学生根据自己的学习情况选择重修课程，须避免课程冲突。

三、重修选课形式及要求

(一) 非毕业生

1. 选课形式：跟班重修，线上学习；跟班参加期末考核。由所选课程的任课教师指定一门线上课程，平时成绩依据学习记录评定和录入。

2. 选课时间：3月5日9:00—3月9日12:00。

3. 选课要求：①选修与原课程名称相同且学分学时一致的课程，因转专业、转学等学籍异动，出现课程名称相同或相似，但学分不同的情况，可以申请高学分课程替代低学分课程，但低学分课程不能替代高学分课程。②所有课程只能选择本学院所开设课程，跨学院选课视为无效。

4. 上课时间：选课成功的学生请于第三周（3月11日）开始课程学习，且务必与任课教师进行确认。

（二）本专科毕业生（含 2023 届、2024 届本科未毕业学生）

1. 选课形式：单独开班重修，线上学习。
2. 学生选课时间：3 月 10 日 9:00—12 日 12:00。

（2023-2024 届未毕业生需重修课程请于 3 月 8 日之前报所在学院考务老师，由学院统一配课）

3. 选课要求：①选修与原课程名称相同且学分学时一致的课程，因转专业、转学等学籍异动，出现课程名称相同或相似，但学分不同的情况，可以申请高学分课程替代低学分课程，但低学分课程不能替代高学分课程。②可按要求跨学院选课。具体课程详见《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毕业班重修开班课程信息表》，于 3 月 15 日通知。

4. 上课时间：3 月 17 日-5 月 1 日，选课成功的学生根据各二级学院安排进行线上课程学习，且务必与任课教师进行确认。

四、重修成绩

（一）成绩评定。重修课程成绩与正常课程考核成绩计分方式一致，由形成性成绩和终结性成绩组成。

（二）各二级学院应于 3 月 9 日之前完成《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毕业班重修开班课程信息收集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并按要求在系统里完成重修课程的编排，5 月 9 日前完成重修组考工作及成绩录入。

五、选课操作方法及缴费

（一）登录

学生以自己的学号和密码（初次登录的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后六位）登录教务系统（<http://jw.hieu.edu.cn>），（密码忘记的同学，可到本人所在学院教务办或辅导员查询并重置）。

（二）选课

进入“报名申请”—“重修报名”功能模块，查询到本学期可选的课程信息，根据选课条件及要求，选择相应的课程。

选课完毕后点击页面右上方的“退出”按钮退出操作关闭浏览器，以确保关闭浏览器时清除电脑中的用户登录信息。

重修报名完毕后，及时与任课教师联系。

（三）选课结果公示

3月16日公布选课结果，作为缴费数据，缴费成功数据视为选课成功和允许参加终结性考核的最终依据，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缴费，导致未能成功选课，责任由学生自行承担。

（四）缴费

缴费标准：80元/学分。

缴费流程：登录微信公众号“湖南涉外经济学院财务处”，按网上流程进行缴费（周末、节假日亦可缴费），具体缴费时间另行通知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需重修的学生应认真仔细阅读本通知，并按要求选课，选课期间可退改选相关课程。

（二）学生本人应清楚重修的课程及任课教师等相关信息，并按要求进行线上学习和参加考试。

（三）其他相关事宜，详情请咨询各二级学院教务办。

附件：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毕业班重修开班课程信息收集表

（二级学院用）

教务处

2025年3月3日